

「所以你要對以色列人說：『我是耶和華；…我要以你們為我的百姓，我也要作你們的神。

你們要知道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，是救你們脫離埃及人之重擔的。』…

摩西將這話告訴以色列人，只是他們因苦工愁煩，不肯聽他的話。」（出六6-9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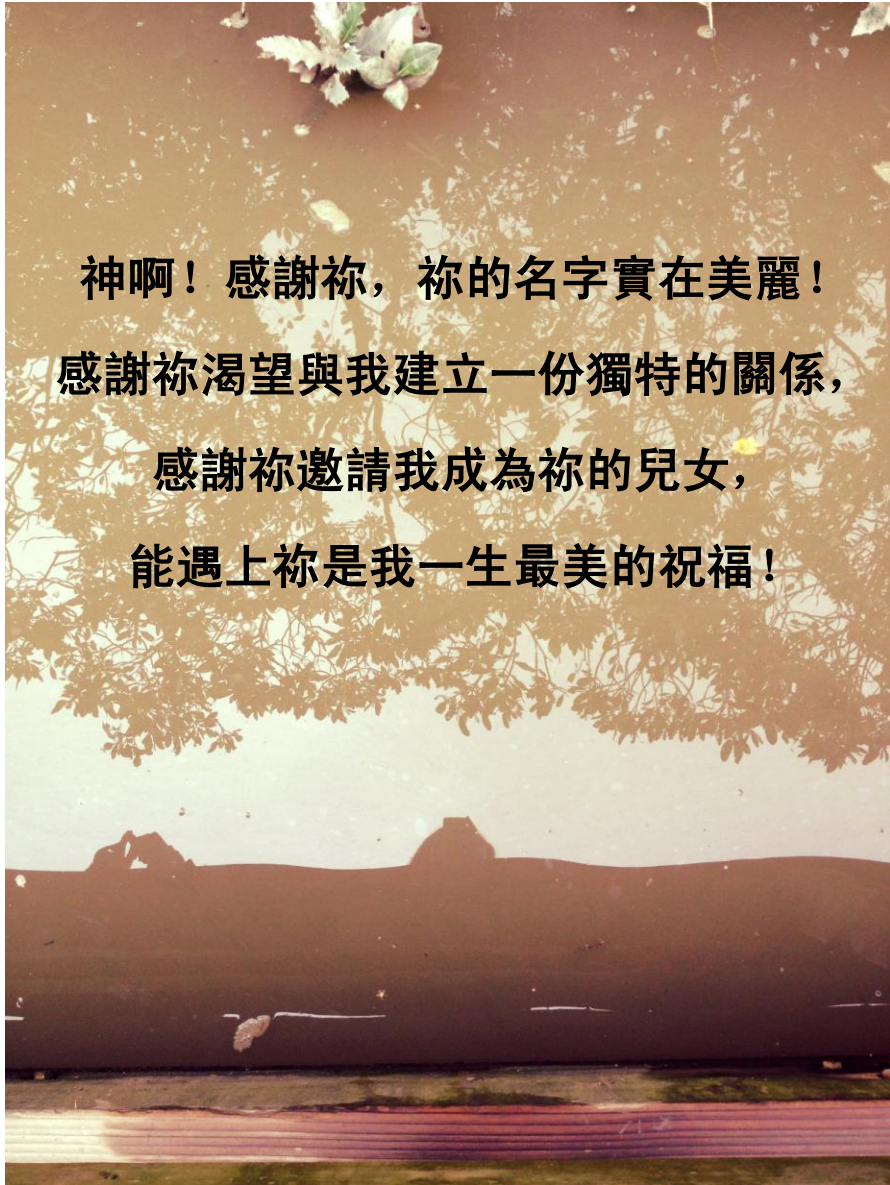
出埃及記的作者，兩次提到神「聽見」以色列人在埃及受苦的哀聲，並祂記念與以色列列祖所立的約（出二24、六5）。這句經文的出現，每每是為下面經文情節而鋪路：神「聽見」所帶來的行動。在這段經文中，神吩咐摩西告訴以色列人，神不但因記念祂與亞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所立的約，而顧念以色列人的困苦，並且主動與以色列人建立一種獨特的關係：「我要以你們為我的百姓，我也要作你們的神。」（六7）

神看重與以色列人的關係，因為祂把自己的名字「耶和華」告訴他們（六2）。不像亞伯拉罕、以撒及雅各般，只知道祂是一位全能的神。現在，神要以色列人知道祂是耶和華，祂不再是沒有名字的神，而是一位有名字、願與人建立關係的神。原本，出埃及記的作者在這裡所寫的是一個讓人感動的時刻。不是嗎？神竟願意俯就以色列，讓人們有認識祂、與祂建立獨特關係的機會。可是，摩西及以色列人的反應卻破壞了這種感動的場面：以色列人因勞苦而輕看與神建立關係的重要。他們只感受到身體上的缺乏，卻忽視了屬靈的需要。摩西只擔心自己不能面對法老，他只看見自己表達技巧上的缺乏，卻沒有察覺自己的屬靈需要。以色列人與摩西都沒有深思「耶和華」這名字背後的意思。幸好，經文反映了神的信實不會因人的反應而改變。反之，神對以色列人的拯救是事在必行的（出七章）！

筆者被「我是耶和華」這一句說話而深受感動。這不只是一個名字那麼簡單，當中更包含了重大的意義。試想想：「名字」是代表個人的身份，是屬私人資料。那麼，在怎樣的情況下我們會向人家告訴自己的名字？就是當希望與對方建立關係的時候，才會透露自己的身份。神就是在這段經文中，向以色列人表達祂對以色列人的愛，祂希望與以色列人建立一種「祢與我」的親密關係。而透過耶穌基督，這種「祢與我」的關係延伸到今天——「我是耶和華神的百姓，耶和華神是我的神」。神這種渴求與人建立關係的愛，使筆者動容！

可是，我們有沒有一份與神建立關係的渴望呢？我們會否像以色列人及摩西一樣，平庸化了神聖的恩典。很多時候，我們只讓神的作為匆匆而過，卻沒有細味這些恩典時刻。我們把太多事情視為必然了！必然的恩典（很矛盾的字句，卻是事實。）、必然的信仰、必然的愛等，我們似乎忘記了，一切全因是神對人的主動。是神先愛我們，我們才可以以愛還愛；是神先透過祂的名字邀請我們進到祂裡面，我們才可以在祂面前毫無保留地揭示自己的軟弱。再沒有任何東西比渴望與神建立關係來得重要，因為神是這樣渴望與我們建立關係。

禱告：「神啊！感謝祢，祢的名字實在美麗！感謝祢渴望與我建立一份獨特的關係，感謝祢邀請我成為祢的兒女，能遇上祢是我一生最美的祝福！」



**神啊！感謝祢，祢的名字實在美麗！
感謝祢渴望與我建立一份獨特的關係，
感謝祢邀請我成為祢的兒女，
能遇上祢是我一生最美的祝福！**